

证券代码：836894

证券简称：亚亨机械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福建亚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894	亚亨机械	2021年5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福州)律师事务所谢平、周魏捷律师。

（七）会议地点

福建亚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报告就 2020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二）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报告就 2020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三）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3)、《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4)。

（四）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以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在 2020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基础上，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总体规划。

（六）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审字[2021]2100209001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度实现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382,782.99 元，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长期经营及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提出 2020 年不执行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七）审议《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详见于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登载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八）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九）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根据新收入准则的施行时间要求，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并依据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收入

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12日08:00至9:00

（三）登记地点：福建亚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树和

（二）联系电话：13559338030，

（三）传真：0599-5830828

（四）联系地址：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西门外六公里

(五) 联系邮箱：273664464@qq.com

(六)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福建亚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 《福建亚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福建亚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2日